

一〇七年度独立董事与内部稽核主管之沟通情形

一、独立董事与内部稽核主管之沟通政策

- (一)内部稽核主管与独立董事透过审计委员会至少每季一次定期会议，就本公司内部稽核执行状况及内控运作情形提出报告；若遇重大异常事项时得随时召集会议。
- (二)除前述定期会议外，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每季不定期与内部稽核主管就内控运作情形进行讨论。

二、一〇七年度独立董事与稽核主管沟通情形摘要：

日期	沟通重点	董事建议	处理执行结果
107.2.13 审计委员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〇六年第四季稽核业务执行情形报告 一〇六年第四季法令规章遵循情形报告 	无	无
107.4.23 审计委员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〇七年第一季稽核业务执行情形报告 一〇七年第一季法令规章遵循情形报告 	无	无
107.7.25 审计委员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〇七年第二季稽核业务执行情形报告 一〇七年第二季法令规章遵循报告 意见信箱处理情形报告 	相关部门要加强监督危废品之申报及委外处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查核各厂区废弃物管控情形 持续追踪改善情形，并将执行成效纳入经理人绩效指标
107.10.24 审计委员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〇七年第三季稽核业务执行报告 一〇七年第三季法令规章遵循报告 讨论一〇八年度稽核计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有工安环保事项，需要厘清权责主管责任，避免再次发生。 查核缺失，如有重复发生者，请列入经理人考核 有关主管机关来函，除现有管理考核制度外，应确实追踪执行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拟定环安卫事件之奖惩制度、定期进行现场查核，对于缺失事项，除追踪缺失改善情形外，并依规定奖惩 重复发生之查核议题列入年度经理人绩效考核项目 修订收发文作业处理原则，并优化收发文系统，以强化管理考核追踪机制